

证券代码：600282 证券简称：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2022-088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：南京金江冶金炉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江炉料”）。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，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，下同）本次为金江炉料提供总额度不超过50,000万元的担保。公司已实际为金江炉料提供担保余额为0万元。（上述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）
-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-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2021年12月31日召开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钢发展”）提供不超过560,000万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。内容详见2021年12月16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的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1-111）。

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将为全资子公司南钢发展提供的不超过560,000万元担保额度中调剂50,000万元至金江炉料，前述调剂的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.89%。调剂后，公司为南钢发展提供不超过510,000万元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，为金江炉料提供不超过50,000万元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。前述调剂事项已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，根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无

须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2年9月26日，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江苏银行”）签署《保证担保合同》，为金江炉料与江苏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不超过50,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本次担保发生后，公司对金江炉料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0,000万元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被担保人名称：南京金江冶金炉料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祝瑞荣

公司注册资本：54,300万元人民币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注册地点：南京市江北新区沿江街道浦洲路35号

主要办公地点：南京市江北新区沿江街道浦洲路35号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191MA1WF1CW0W

成立时间：2018年4月25日

经营范围：一般危化品经营（在许可证所列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）；烧结矿、球团矿、焦炭及相关副产品的生产、销售及技术服务；提供劳动力外包服务；废旧物资（不含危险品）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金江炉料资产总额为374,602.88万元，负债总额为169,943.53万元，净资产为204,659.35万元；2021年度，金江炉料实现营业收入2,328,450.54万元，实现净利润34,709.97万元。

（单体口径）

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金江炉料资产总额为373,685.19万元，负债总额为168,287.08万元，净资产为205,398.12万元；2022年1-6月，金江炉料实现营业收入1,007,859.63万元，实现净利润738.76万元。（单体口径，未经审计）

金江炉料系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- 2、担保的主债务最高余额：50,000万元。
- 3、担保期限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（包括展期、延期）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。
- 4、本次担保无反担保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公司及全资、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753,584.21万元，公司对全资、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731,058.26万元，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22,525.95万元，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.56%、27.71%、0.85%。

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。

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